

证券代码：605068 证券简称：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：2020-004

**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经营范围、修订**  
**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2 月 0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经营范围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**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0〕2384 号）核准同意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（A 股）4,150 万股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公开发行”），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〔2020〕510 号）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12,450 万元变更为 16,600 万元，公司股份总数由 12,450 万股变更为 16,600 万股。公司已完成本次公开发行，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，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未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”。

**二、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相关情况**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需要，公司拟对现有经营范围变更如下：

**变更前经营范围：**

新材料、皮革后整饰新技术的研发；皮革、汽车内饰件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从事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### 变更后经营范围：

新材料、皮革后整饰新技术的研发；皮革、汽车内饰件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塑料制品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从事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本次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。

### 三、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修订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9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</p> <p>公司由原浙江明新旭腾皮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，继承原浙江明新旭腾皮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、负债和业务；公司在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40278291229XX。</p>	<p>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</p> <p>公司由原浙江明新旭腾皮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，继承原浙江明新旭腾皮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、负债和业务；公司在<b>浙江省</b>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40278291229XX。</p>
<p>第三条 公司于[ ]年[ ]月[ ]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)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[ ]万股，于[ ]年[ ]月[ ]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。</p>	<p>第三条 公司于<b>2020年9月27日</b>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)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<b>4,150</b>万股，于<b>2020年11月23日</b>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。</p>
<p>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[ ]万元。</p>	<p>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<b>16,600</b>万元。</p>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做中国汽车皮革新材料领导者，成为行业最具有价值和受人尊重的公司。	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做 <b>世界汽车内饰</b> 新材料领导者，成为行业最具有价值和受人尊重的公司。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新材料、皮革后整饰新技术的研发；皮革、汽车内饰件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从事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新材料、皮革后整饰新技术的研发；皮革、汽车内饰件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 <b>塑料制品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</b> ；从事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，在[ ]存管。	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，在 <b>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</b> 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[ ]。公司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16,600万股</b> 。公司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。
第一百四十五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。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。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。	第一百四十五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， <b>会议通知应当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</b> 。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。 <b>临时监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2日以前发出书面通知；但是遇有紧急事由时，可以口头、电话等方式随时通知召开会议</b> 。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。
第一百九十四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，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，以在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。	第一百九十四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，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，以在 <b>浙江省</b> 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。

除上述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本次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05日